



2022年7月30日 星期六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B7

证券代码:300942 证券简称:易瑞生物 公告编号:2022-064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9日(星期五)在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一路2-1号易瑞生物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斯志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事兼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审议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通过,监事会认为:公司拟聘任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能够确定为公司审计所需的专业资质及相关的能力要求。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公司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300942 证券简称:易瑞生物 公告编号:2022-065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9日(星期五)在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一路2-1号易瑞生物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海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现场出席4人,通讯出席5人);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审议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签订并执行合同,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肖昭理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下午14:30在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一路2-1号易瑞生物5楼公司会议室以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如下议案:

- (1)《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董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300942 证券简称:易瑞生物 公告编号:2022-066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 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时间:2022年7月29日(星期五)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定于2022年8月15日(星期一)下午14:30在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一路2-1号易瑞生物5楼公司会议室以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董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88130 证券简称:晶华微 公告编号:2022-001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晶华微”)于2022年7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2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下简称“《监管指引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03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6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2.9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47,987,2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7,450,183.3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20,537,016.6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天能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7月2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85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 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 4.会议召开的日期: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15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有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8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8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或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并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有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表决。
6.股权登记日:2022年8月9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次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一路2-1号易瑞生物5楼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排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1	补选肖昭理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补选池雅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1)议案1,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议案2将发行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2人。股东所持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效表决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其所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任意一位(或数位)上投出(选举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议案1,议案2以累计投票方式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4)上述议案公司已于2022年7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程序合法、资料完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本人身份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须在2022年8月12日17:00之前送达公司或发送邮件至联系邮箱)。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3),并持身份证、单位证明及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地点:自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至2022年8月12日(星期五)17:00止。
3.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一路2-1号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518101。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肖晓玲
联系电话:0755-78749546
联系邮箱:security@bocasy.com
5.其他事项:
(1)出席网络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办理签到入场手续。
(2)现场会议为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等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有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资料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3.《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942 投票简称:易瑞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除非累积投票提案。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5.对同一议案投票时,已先行投票表决的,则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投票表决的意见以该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有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8月15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或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有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8月15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信息交易所数字证书”,具体的身份认证规则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查阅指引并仔细阅读。
3.股东根据系统提供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有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于2022年8月15日(星期一)下午14:30召开的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单位依照如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相关文书。本人/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

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2)人		
2.01	补选肖昭理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补选池雅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请在以下投票时打“√”、“同意”、“反对”、“弃权”三者中只能选其一。多选、不选、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均视为弃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持有数量:					
委托人签名(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3.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					